## 對貴會第3屆第4次定期會決議案之書面答覆

本府就「建請改善麻豆區新生南路218巷往西到底,牆面有左右轉指示標牌,但左轉入涵洞則為單行道,造成用路人逆向行駛狀況,建請改善不明指示標牌之情況」案,敬答覆如下:

一、本府交通局業於109年11月29日派工將安全方向導引標誌「輔2」雙向4A 更換為 右轉3A,以利用路人遵行方向行駛。

新生南218巷國1南側-拆除舊有輔二4A 牌面(施工前)



新設輔二3A 牌面(施工後)

